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
（2023年度）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乌鲁木齐市第133小学					
部门资金（万元）	资金来源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权重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总资金	553.3	1069.43	1059.81	10	99.1%	9.91
	其中：中央安排（万元）	0	146.58	146.58	-	-	-
	自治区安排（万元）	0	360.47	360.47	-	-	-
	地（州、市）安排（万元）	0	0	0			
	县（市、区）安排（万元）	553.3	562.38	552.76			
	其他资金（万元）	0	0	0	-	-	-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<p>总体绩效目标：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、政策和法律法规；组织实施小学义务教育；做好德育工作，全面推进素质教育，加强组织建设和勤政廉政建设，严格财经制度，抓好教师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。</p> <p>年度绩效目标： 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，深入落实“双减”政策，实现减负提质，2023年预计招生320人；确定一月一个教育主题、办好一月一次班级黑板报、提高一天一次播音质量、提倡一生一月做一件好事；开展好“清明节”、“劳动节”等节点和二十四节气主题教育实践活动，开展“童心永向党，学习二十大”专题教育活动。不断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和基础设施，营造和谐、民主、向上的良好学校发展氛围，年度预算经费553.3万元。</p>			<p>乌鲁木齐市第133小学2023年年度支出经费1059.81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552.76万元，项目支出507.05万元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教育工作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面推进课程改革，深入打造特色校园，让“双减”政策落地有效。2023招收347名新生；小升初升学率100%；确定一月一个教育主题、办好一月一次班级黑板报、提高一天一次播音质量、提倡一生一月做一件好事；开展好“清明节”、“劳动节”等节点和二十四节气主题教育实践活动，开展“童心永向党，学习二十大”专题教育活动。不断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和基础设施，营造和谐、民主、向上的良好学校发展氛围。</p>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预期指标值	指标值设定依据	实际完成指标值	分值权重	得分
运行成本	质量指标	培训费下降率	>=5%	工作计划	0	8	0
	数量指标	预算经费	<=553.30万元	预算公开	1059.81万元	12	12
管理效率	质量指标	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	=100%	政策制度	100%	10	10
	时效指标	资金支付及时率	=100%	政策制度	100%	10	10
履职效能	质量指标	教学质量合格率	>=95%	工作计划	100%	25	25
社会效益	数量指标	招收新生人数	>=320人	工作计划	347人	15	15
服务对象满意度	满意度指标	受益师生满意度	>=95%	工作报告	95%	10	10
总分						100	91.91分